

新竹市 113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- 「性平電影院研討會」實施計畫

編號 24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3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- (二) 新竹市 113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觀看性別平等教育課程影片，提升教師性別平等教育專業知能。
- (二) 發揮性別平等教育影片功能，輔助性別平等教育課程之實施。
- (三) 藉由觀看性別平等教育影片共同分享與探討。
- (四) 落實性別平等教育課程之推展與宣導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- (二) 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。
- (三) 承辦單位：新竹市東區東門國小

四、辦理日期：113 年 7 月 1 日(一) 09:00-12:30。

五、課程主題：性平電影院研討會-影片欣賞及分析探討座談

六、辦理地點：新竹市教師研習中心三樓演講廳。

七、參加人員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教師，每校至少薦派 1 人參加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各校教師請於 113 年 6 月 21 日(五)前於教師研習護照完成報名手續。

九、課程規劃：如附件。

十、預期效益：

- (一) 提升教師性別平等教育專業知能。
- (二) 分享與探討性別平等教育課程影片之心得。
- (三) 達成輔助性別平等教育課程實施之目標。
- (四) 有效推展與宣導性別平等教育之課程。

十一、活動經費：如概算表，辦理本案活動所需經費，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款補助，不足部分由新竹市政府自籌經費。

十二、其它：

- (一) 公假：參加研習及工作人員請各單位依規給予公(差)假登記。
- (二) 研習時數：全程參加核予研習時數 3 小時(報到、綜合座談不核時數)
- (三) 獎勵：辦理本案有功人員，依本市教育專業人員獎勵規定予以敘獎。
- (四) 為響應紙杯減量，會場將不提供紙杯，惠請自備環保杯。
- (五) 於上課期間，汽車請勿進入校園，請停放於學校旁公有停車場內。

十三、本計畫由新竹市政府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，奉核定後實施。

新竹市 113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- 「性平電影院研討會」課程規劃表

◎研習地點：新竹市教師研習中心三樓會議室

◎研習時間：113 年 7 月 1 日(一)09:00-12:30

◎課程規劃：共 3 小時

◎講師介紹：龍芝寧主任

日期	時間	課程名稱	主持人/講師	備註
113/7/1 星期一	08:30-08:50	報 到	新竹市東門國小 輔導處	
	08:50-09:00	開 幕	新竹市東門國小 校長	
	09:00-10:30	性別平等教育類影片 欣賞	龍芝寧主任	
	10:30-10:40	中場休息		
	10:40-11:30	性別平等教育類影片 欣賞	龍芝寧主任	
	11:30-12:30	性別平等教育類影片 分析探討座談會	龍芝寧主任	